

# 门源回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门财字（2021）375号



## 门源县财政局 关于颁发代理记账许可证书的通知

青海门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村级财务代理记账资质的报告》（门农商银[2021]180号）收悉，根据《代理记账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8号）相关规定，我局对上报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交局党组会议研究，同意批准代理记账资格，现颁发代理记账许可证书，请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、《代理记账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8号）、《海北州村级财务管理办法》（北政办[2019]1号）、《海北州村级集体经济资产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北政办[2020]107号）等制度，办理相关业务。

此页空白



---

抄送：州财政局财监科，档

---

门源县财政局

---

2021年7月9日印发